分享愛 愛的主題曲「更保希望之歌」歌詞徵件簡章

壹、主旨：

分享愛，把愛散播出去，藉由生命鬥士的歌聲傳遞真情與關懷。同時於舉辦「愛的主題曲」歌詞徵件，藉由文字表達彼此關懷與相互了解，減少分歧，達到仁恕目的。

貳、主辦單位：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彰化分會

參、承辦單位：正聲廣播股份有限公司臺中廣播電臺

肆、活動內容：

一、「愛的主題曲」歌詞徵件經評選選出八件，由作曲家王俊傑譜曲，並邀請身障歌手演唱。預計於九月份舉辦成果發表會，邀請身障演唱者出席並分享其生命故事及演唱心得。

二、生命鬥士王俊傑簡介：有鋼琴詩人稱號的王俊傑，自創詞、曲，演唱具親和力，曾多次入圍金曲獎，歌聲散發感染力。

三、參賽對象：監所受刑人、更生朋友及家屬、更生保護工作者及志工。

四、徵件日期：109年5月1日-109年6月30日截止收件

五、評審時間：109年7月上旬

六、評審人員：王俊傑老師、吳志郎主任委員、張翰揚臺長

七、優選獎勵：頒發獎狀乙紙及優選獎金1,000元

伍、報名單位：正聲廣播公司台中台

報名地址：41244台中市大里區中興路二段760號

聯絡電話：04-24873103#4012、4021

傳 真：04-24860133

電子信箱：tcgcsbc@gmail.com

分享愛 愛的主題曲「更保希望之歌」歌詞徵件活動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別 |  | 出生日期 |  年 月 日  |
| 戶籍地址 |  |
| 通訊地址 |  |
| 聯絡電話 | 公：( )- 宅：( )- 手機： |
| 電 子 信 箱 |  |
| 歌名 |  |
| 歌詞內容 |  |
| 備 註 |   |

**參賽須知：**

(1)參賽者需填妥報名表、作品無償使用同意書。(受刑人交由監所收取彙送正聲電台)

(2)更生朋友報名或以郵寄、傳真、電子郵件等方式報名。

 (41244台中市大里區中興路二段760號，tcgcsbc@gmail.com)

(3)本活動相關問題，請電洽正聲廣播公司台中台04-24873103#4003、4005。

 傳真：04-24860133。

(4)本辦法倘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彈性調整之。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彰化分會

分享愛 愛的主題曲「更保希望之歌」歌詞徵件活動

**著作權聲明暨授權同意書**

本人　 　　　　　　 　　　　 提交「分享愛 愛的主題曲更保希望之歌」歌詞徵件活動」之參賽作品，保證為本人所原創且符合比賽相關規定，所有權依本同意書為著作財產權之授權讓與，絕無侵害他人著作權之事宜。參賽之作品亦未曾發表或出版，如有不實或違反著作權法之爭議，願負相關法律責任。

本人作品一旦入選獲獎，同意將本次參賽作品之全部著作財產權使用權利讓與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彰化分會所有，得在不影響原始結構下做字數調整並供典藏、推廣、借閱、公佈、發行、重製、複製、公開展示播放等，以及其他一切為著作財產權利用之行為，且不限定該著作財產權之利用地域、時間、媒體型式、次數、重製次數、內容與方法使用，參賽者不得異議，亦不得主張另支給稿酬，本人絕無異議，特立此同意書。

此致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彰化分會

參賽人員簽名：

身份證字號：

中華民國 109 年 月 日

※本「著作權聲明暨讓與同意書」須由報名表所列之參賽人員簽署，畫底線處請務必填寫或簽名。